

晉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 
有關小型壁球隊練習日期事宜  
(通告第 027/2017 號)

致\_\_\_\_\_班\_\_\_\_\_學生家長：

貴子弟已被取錄成為本校小型壁球隊之成員，現將全學年之訓練日期詳列如下：

教練：	香港壁球總會教練/余家銘老師
負責老師：	余家銘老師
日期： (逢星期五)	2017 年： 10 月 13 日、20 日 11 月 3 日、10 日、17 日 12 月 1 日、8 日、15 日 2018 年 1 月 5 日 3 月 2 日 4 月 13 日、20 日、27 日 5 月 4 日、11 日、18 日、25 日 6 月 8 日
時間：	下午 2:00—4:00(包括多元智能課時間在內)
地點：	天水圍體育館壁球場
費用：	全免(包括小型壁球拍)
服裝：	學生需穿着學校運動服及運動鞋
備註：	1. 由於練習地點為天水圍體育館，老師會帶領同學往返體育館，並於學校解散。 2. 訓練完畢，學生必需由家長接回。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25/9/2017 (一) 或以前將回條交予班主任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5 0101 與余家銘老師聯絡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  
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

有關小型壁球隊練習日期事宜  
(通告第 027/2017 號)  
【回條】

覆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：

有關 貴校於九月十八日發出之通告第/2017 號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本人 同意 敝子弟參加小型壁球隊練習，並證明該生健康狀況良好。

備註：每次練習完畢(逢星期五)，該生將由家長到校接回。

本人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小型壁球隊練習。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

班 別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負責人：余家銘老師

\*請班主任將回條轉交余家銘老師

二零一七年九月 \_\_\_\_\_ 日